

2023 年度广州市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2019 年，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对垃圾分类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他指出，推行垃圾分类，关键是要加强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要加强引导、因地制宜、持续推进，把工作做细做实，持之以恒抓下去。要开展广泛的教育引导工作，让广大人民群众认识到实行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通过有效的督促引导，让更多人行动起来，培养垃圾分类的好习惯，全社会人人动手，一起来为改善生活环境作努力，一起来为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作贡献。

近年来我国加速推行垃圾分类制度，全国垃圾分类工作由点到面、逐步启动、成效初显。广州市作为全国第一批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城市之一，多年来一直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先后出台各项行动计划，坚持党建引领、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原则，全面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突出抓好生活垃圾分类关键环节，全链条提升、全方位覆盖、全社会参与，推动广州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打造生活垃圾分类广州样板，随着全市所有住宅区实行“楼层撤桶”，全面推广“集中分类投放+定时定点督导”模式等工作的推进，市民参与的积极性也不断提高。

为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有力支撑。垃圾分类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荔湾区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凝聚各方力量，有的放矢、多管齐下、严格执行、久久为功，全力构建市区联动的宣传督导体系，加强分流分类体系的监管，提高荔湾区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和参与率，培养垃圾分类的好习惯，多措并举，着眼改善人居环境，完善设施建设，强化宣传引导，从垃圾分类这个关键“小事”入手，扎扎实实做好民生实事。

（二）项目立项依据

该项目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分类联席〔2020〕7号）、《荔湾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荔湾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站桶指导工作指引〉的通知》（荔分办字〔2021〕43号）、《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方案〉的通知》《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推动高水平安全生产服务城市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穗安〔2023〕6号）等文件设立。

（三）项目绩效目标

统筹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对投放点进行管养维护、完善投放点的各项基础功能，满足周边住户全天候投放的条件，保障垃圾投放点清洁卫生，提高垃圾投放点实地的环境质量。开展多元化宣传引导活动，提高群众对生活垃圾分类的认识，培养居民准确分类投放各类垃圾的习惯。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023 年项目年初资金安排为 800.00 万元，年中预算调增 0.00 万元，全年预算资金 800.00 万元。2023 年度实际支出 80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支付街道投放点桶边督导补贴经费。具体支出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 2023 年度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序号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 (万元)	实际支出数 (万元)	支出率
1	街道投放点桶边督导 补贴经费	799.75	799.75	100.00%
2	宣传活动支出	0.25	0.25	100.00%
支出合计		800.00	800.00	100.00%

（五）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荔湾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 2023 年继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桶边督导居民分类工作的通知》荔城执〔2023〕40 号，科室每月核实各街道分类投放点数量之后，结合每个分类投放点每月 1954.8 元的值守管养补贴，按月度请款支付各街道环卫站对应的补贴经费。

2. 组织管理

项目经费下达给各街道环卫站，环卫站为开展投放点桶边督导的主体单位，街道各自设置相关工作奖惩机制，灵活、多元开展垃圾分类保洁管养相关工作。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评价目的

统筹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对投放点进行管养维护、完善投放点的各项基础功能，满足周边住户全天候投放的条件，保障垃圾投放点清洁卫生，提高垃圾投放点实地的环境质量。开展多元化宣传引导活动，提高群众对生活垃圾分类的认识，培养居民准确分类投放各类垃圾的习惯。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注：评价设计与实施主要介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与绩效评价框架、评价证据收集方案和评价任务分工及时间安排、绩效评价任务时间进程、绩效评价证据收集和数据分析方法等；绩效评价框架和绩效评级方法主要介绍在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指标权重等设计方面的具体思路和内容。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现场考察法等评价方法，通过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实施。经过评审，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能够反映项目实施带来的产出及效益，但也存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欠完善等问题。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0.35 分（百分制），绩效等级为“良”。该项目指标得分详见表 2。

表2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评价纬度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	----	------	--------

决策	16	14.00	87.50%
过程	24	19.00	79.17%
产出	30	24.35	81.17%
效益	30	23.00	76.67%
合计	100	80.35	80.35%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在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较为规范，制定的绩效目标具体明确，资金安排较为规范，但绩效目标存在设置缺乏全面性和科学性。

表 3-1 项目决策绩效评价情况得分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立项依据充分性	1.00	1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00	1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00	4	8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00	4	80.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4.00	4	100.00%
合计			

	16.00	14.00	87.50%
--	-------	-------	--------

2.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项目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与核算较为规范，项目按要求年中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但在项目管理制度的编制方面存在欠缺。

表 3-2 过程管理绩效评价情况得分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资金使用效率性	5	5	100.00%
预算调整变动性	5	5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2	5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	66.67%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3	60.00%
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2	2	100.00%
合计	24	19	79.17%

3. 项目产出：2023 年度，荔湾区狠抓工作重点、着力破解难点，扎实推动荔湾区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提升。实现辖内生活小区、机关单位垃圾分类全覆盖，厨余垃圾分类率达到 21.14%，但季度入户宣传工作略低于预期。

表 3-3 项目产出绩效评价情况得分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垃圾分类投放点补贴覆盖率	6.5	6.5	100%

第三方评估转办问题整改完成率	6.5	5.2	8000%
厨余垃圾分类率	6.5	6.25	96.15%
季度入户宣传率	6.5	6.4	98.46%
合计	30.00	24.35	81.17%

4. 项目效益：2023 年度群众对垃圾分类投放的意识与垃圾分类准确性逐步提升，有效促进垃圾回收及再利用工作，为环境保护及可持续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表 3-4 项目效益绩效评价情况得分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垃圾分类知晓率	6.5	6.5	100.00%
垃圾投放点实地情况	6.5	4.8	73.85%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6.5	6.5	100.00%
居民满意度	6.5	5.2	80.00%
合计	30	23	76.67%

四、项目主要成效

（一）高度重视，垃圾分类工作稳中有序。

荔湾区历史文化街区数量位列全市各区之首，辖内老旧小区众多，区城管执法局一方面以品质容貌社区建设为抓手，全力焕新社区物理空间，分类分批对全区 234 个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进行优化提升。依托西关大屋—荔枝湾、沙面、永庆坊打造全区垃圾分类精品示范路线。另一方面，全域服务治理试点工作给予基层治理新生态、新

路径。在昌华街推出“摇铃收运、定时投放”的巡回机动式投放模式。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在 61 个小区全面铺开“高质量发展·全方位提升”专项行动，提升物业管理居住区垃圾分类工作质量，整合政府、企业、居民、志愿者等多方力量，参与公共服务与基层治理，为在更广泛领域推广全域服务治理经验贡献荔湾智慧，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和公共服务质量。在本年度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中，荔湾区考核成绩稳步提升，在 2022 年下半年与 2023 年上半年的考核中荔湾区位于第 9 名，在 2023 年下半年的考核中取得了第 6 名的成绩。

表 4-1 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情况汇总¹

行政区	2022 年上半年		2023 年上半年		2023 年下半年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越秀	130.2	10	132.36	10	131.33	10

行政区	2022 年上半年		2023 年上半年		2023 年下半年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得分	排名
海珠	138.12	5	135.53	6	135.93	9
荔湾	131.51	9	134.47	9	136.81	6
天河	137.44	6	134.82	8	136.47	7
白云	141.18	3	134.84	7	138.34	5
黄埔	148.77	1	148.25	1	148.27	1
花都	141.03	4	139.68	4	136.39	8
番禺	135.71	7	141.77	2	143.92	2

南沙	135.53	8	141.74	3	141.2	3
从化	130.14	11	131.47	11	130.12	11
增城	146.52	2	138.51	5	140.48	4

¹2022 年下半年因疫情影响，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未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

（二）监督管理，属地责任进一步夯实。

一是持续深化、优化“一体化改革”工作。认真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和推进调整事业单位机构职能和编制，结合全区实际，按照“一转二、二转企并划转”的具体实施路径，积极稳妥推进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改革。二是深入推动垃圾分类工作。荔湾区出台垃圾分类工作监督问责管理办法，巩固完善“四定六统一”投放点值守管养机制，落实站桶指导工作职责，强化工作效能监督，在 72 个物管小区全面铺开“高质量发展·全方位提升”专项行动，完成 260 个点位的优化升级，全面美化亮化绿化垃圾分类投放点。建立健全桶边督导（值守管养、站桶指导）经费奖惩机制，指导各街道制定符合街道管养情况的奖惩制度，明确奖惩金额、适用范围、主要措施等内容，全面提升垃圾分类精细化管理。三是切实做好区内监督管理，参考市考核方案对辖区内 22 条街道在生活垃圾分类体制机制建设、宣传教育、设施配置、分类效果、日常监督等方面进行检查考核。本年度，沙面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取得全区考核第一的成绩。

表 4-2 2023 年度荔湾区各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排名情况

街道	上半年考核成绩	下半年考核成绩	全年考核平均分	全年考核排名
----	---------	---------	---------	--------

沙面街	92.92	94.85	93.88	1
昌华街	92.10	94.50	93.30	2
西村街	92.35	94.25	93.30	2
茶滘街	92.02	93.30	92.66	4
华林街	91.44	93.86	92.65	5
岭南街	92.64	91.27	91.96	6
站前街	90.16	92.82	91.49	7
逢源街	90.39	92.28	91.34	8
桥中街	90.34	92.28	91.31	9
南源街	88.35	93.60	90.98	10
彩虹街	88.87	92.50	90.69	11
白鹤洞街	89.89	90.63	90.26	12
龙津街	88.10	92.11	90.11	13
金花街	90.05	90.09	90.07	14
东濠街	87.04	89.33	88.19	15
多宝街	84.36	91.05	87.70	16
海龙街	86.85	88.48	87.66	17
花地街	85.21	89.66	87.43	18
冲口街	83.94	89.39	86.67	19
东沙街	82.42	90.53	86.47	20
中南街	80.77	92.05	86.41	21
石围塘街	83.72	87.89	85.81	22

（三）宣传引导，全力推动垃圾分类习惯养成

区城管执法局持续开展多元化宣传工作，每月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开展持续宣传报道、组织开展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党员回社区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服务，持续开展垃圾分类进校园等活动，本年度荔湾区配合完成市级以上重大宣传调研活动 8 次，自行接待外省市（区县级及以上）调研活动 12 次，在中央（国家）级主流媒体正面宣传达 86 次，增设指引牌、宣传墙和吉祥物等生活垃圾分类标识，从生态文明建设、绿色低碳环保、垃圾分类知识科普等方面，打造生活垃圾分类宣传阵地。各街道也充分利用辖内活动开展垃圾分类宣传，积极倡导居民认真落实广州市居民家庭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指南，有效提升辖内居民对垃圾分类、资源回收利用的环保意识，倡导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一）项目资金监管力度有待提高。

本年度区城管执法局严格落实《荔湾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监督问责实施办法》，加强对垃圾分类工作效能的监督，切实提升工作质量和效果，但区城管执法局对街道环卫站的专项资金使用监管力度不足，未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检查中发现存在部分街道未制定“站桶经费”专项资金配套管理办法、未制定桶边督导工作奖惩制度、部分环卫站未提供相关的考勤打卡记录台账和（或）站桶情况记录表、部分环卫站“站桶经费”相关台账记录不规范等问题。

（二）财政绩效管理尚有短板。

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联席会议办公室根据《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了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作考核方案，每半年在全市开展一次考核工作。考核方案由日常工作、平时成绩、工作实效和实地抽查四大模块组成，每个模块均有明确的考核内容以及预期目标值。本年度该项目参照考核方案抽取了 4 个指标作为原个性化绩效指标进行考核，但指标预期值设置较市考核方案略有下降，且未全面覆盖项目实际工作内容。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补助资金使用核查，提高补助资金使用效率。

一是制定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使用的具体范围和限制，完善资金分配监管体系，明确职责落实责任。设立各级专项领导小组，确保资金的专款专用和合规性，做好奖惩台账归档以及奖励资金签收记录，加强补助资金发放审批管理，规范资金发放程序。二是强化资金使用和考勤记录的规范管理。针对部分街道存在的问题，区城管执法局应协助街道建立健全“站桶管养”工作考勤记录台账并定期审查，确保不得以截留、私分等形式侵占、挪用相关补助资金。制定标准化站桶情况记录表，引入电子化管理系统收集和存储相关数据，提高数据的透明度和可靠性。

（二）完善个性化指标设置，全面反映项目实际成效。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从垃圾点站桶管理的实际情况出发，细化考核模块，设立兼顾垃圾分类准确性、回收利用率、垃圾站点卫生情况、居民参与度及满意度等的综合绩效目标，并根据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指标体系，确保每个模块的指标都能充分覆盖项目的关键方面。二是项目个性化指标设置

应充分参照上级管理部门制定的工作质量标准，全方面、高标准的做好绩效指标编制工作，并且指标预期值的设定应与市考核方案保持一致或更为严格，以促进项目单位达到更高的执行标准。

